

西安文理学院文件

西文理校发〔2017〕21号

西安文理学院 关于印发《双师双能型教师认定与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各部门、各学院:

经2017年3月13日校长办公会议研究通过《西安文理学院双师双能型教师认定与管理暂行办法》，现予以印发，请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



西安文理学院

双师双能型教师认定与管理暂行办法

为进一步落实学校应用型办学定位，加快学校内涵式发展，加强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建设工作，努力培养高素质的应用型人才，根据省教育厅《普通本科院校向应用技术类院校转型发展试点工作方案（2014-2020）（试行）》（陕教发【2014】43号）文件精神，结合《西安文理学院关于推进学校转型发展的方案》（西文理校发〔2014〕118号）要求，特制定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以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为重点，以全面提升教师应用能力和综合素质为中心，坚持数量、结构、质量协调发展，建设一支实践经验丰富、业务精良、数量充足的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促进各专业教师自觉提升自身应用能力和实际操作水平，适应学校转型发展的需要，落实校院两级管理，切实提高人才培养的质量。

二、工作原则

- （一）坚持保证质量原则
- （二）坚持转型专业优先原则
- （三）坚持评聘分离原则

三、认定标准

（一）双师型教师

具有讲师或以上职称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教师：

1. 有本专业实际工作的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含行业特许的资格证书，有专业资格或专业技能考评员资格者），（具体内容参见附表1《西安文理学院双师型教师资格认定目录参考表》）。

2. 近五年中有两年以上（可累计计算）在规模及以上企业（指年主营业务收入在2000万元及以上的工业企业和年商品销售额在2000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企业（单位）和年商品销售额在500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企业（单位））第一线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的经历，或参加教育部组织的教师专业技能培训且获得合格证书，能全面指导学生专业实践实训活动。

3. 近五年主持（或主要参与）两项应用技术研究（或两项校内实践教学设施建设及提升技术水平的设计安装工作），成果已被企业（学校）使用，达到同行业（学校）中先进水平。

（二）双能型教师

具有讲师或以上职称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双能型教师：

1. 近五年，在教学科研工作外，与学校或学院签订合作协议的单位兼职从事与本专业相同或相近的专业技术岗位实践工作两年以上（附兼职单位的工作协议书、原始薪资凭证及兼职工作时取得的业绩成果等证明）。

2. 近五年参与两项应用技术研究（或两项校内实践教学设施建设及提升技术水平的设计安装工作），成果已被企业（学校）使用，达到同行业（学校）中先进水平。

3. 获批国家发明专利1项或作为市厅级以上专业（行业）协会负责人（正、副会长、理事长）。

4. 参与省级重点实验室及省级实验示范中心工作，能熟练操作并维护维修大型专用仪器设备。

5. 艺术类教师承担大、中型社会设计项目，独立或参与著名品牌设计及应用，受聘于和学校或学院签订合作协议的专业表演团体的歌唱演员、演奏、舞蹈、创作、指挥等教师（附受聘协议和聘书等证明）。

（三）《西安文理学院双师型教师资格认定目录参考表》，未能涵盖目前所有专业的行业特许资格证书，但凡经国家认证并同我校学科专业及教师所承担课程一致的行业特许资格证书，均可作为我校双师型教师的认定条件之一。

四、认定程序

（一）个人申报

凡符合双师双能型教师认定条件的个人，可提出认定申请，个人登录学校人事处网站下载、填写《西安文理学院双师双能型教师认定申请表》（附件2）并提交相应的支撑材料，交所在学院统一审核。

（二）单位审核

各学院根据本单位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建设的规划，审核申请认定的相关材料，并将审核合格的相关材料报学校人事处。

（三）学校审批

人事处结合学校专业学科建设的整体规划和师资队伍建设的实际，对各学院上报的双师双能型教师材料进行审核，经学校学术委员会评定并提出建议名单，报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后，颁发西安文理学校双师双能型教师任职资格证书。

五、认定奖励

凡认定为双师双能型教师的人员学校一次性奖励 2000 元。

六、聘任及待遇

双师双能型教师的聘任及待遇按学校教学科研特聘岗聘任办法中相关规定执行。

七、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西安文理学院关于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西文理校发〔2012〕 19 号）同时废止。

- 附件：1. 西安文理学院双师型教师资格认定参照目录表
2. 西安文理学院双师双能型教师认定申请表

附件 1

西安文理学院双师型教师资格认定目录参考表

教师现任教专业	非高校系列 职称类别	本专业的行业特许资格
自动化	工程师及以上	维修电工技师、家电维修技师、注册电气工程师、智能楼宇管理师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应用物理学	工程师及以上	相关专业技师、注册设备监理师
电子信息工程/信息与计算科学/电子商务	工程师及以上	维修电工技师、家电维修技师、注册电器工程师、通信终端设备维修技师、维修电工技师、家电维修技师、交换机调试技师、电子设备装接技师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电子商务	工程师及以上 高级程序员	软件设计师、软件测评师、数据库系统工程师、多媒体应用设计师、信息系统监理师、系统分析师、数据库管理师、计算机程序设计师、网络工程师、信息系统管理工程师、网页设计制作师、多媒体作品制作师、相关专业技师
市场营销/ 经济与金融	经济师、 统计师及以上	证券分析师、商务师、营销师、项目管理师、人力资源管理师、注册咨询(投资)工程师、国际商务师、商务营销师、商务分析师、商务策划师、电子商务师、商务物流师、商务理财规划师
会计学	会计师及以上	注册会计师、注册审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价格鉴证师
电子商务	工程师及以上	电子商务师、电子商务设计师
公共事业管理		管理咨询师
化学/ 应用化学/ 化学工程与工艺	工程师及以上	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化工工程师
环境生态工程/ 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	工程师及以上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化工工程师、相关专业技师

教师现任教专业	非高校系列 职称类别	本专业的行业特许资格
园艺	工程师及以上 农艺师、 园艺师及以上	园林设计师、规划设计师、景观设计师、室内 设计师、园林工程师、装饰工程师 相关专业技术师
生物科学	工程师及以上	执业药师、相关专业技术师 营养保健师、高级营养保健师、国家营养师资 格（中级以上）
旅游管理		酒店经理、调酒师、商务酒店管理师 旅行社经理、导游、旅游经济师、旅游咨询师 注册规划师、注册策划师、旅游经济师
广告学		商业美术设计师、图像高级制作师、广告策划 师、广告推广师
汉语言文学/ 汉语国际教育/ 秘书学		秘书资格、对外汉语教师资格、普通话测试员
应用心理学		心理咨询师
美术学	美术师以上	商业美术设计师
体育教育	一级教练以上	单项国家一级裁判员以上
日语/ 英语		翻译（二级以上）
音乐学/ 音乐表演		音乐等级考官、钢琴调律师

注：表中所列的行业特许资格证书，未能涵盖目前全部证书。但凡经国家认证并同我校学科专业及教师所承担课程一致的行业特许资格证书，均可作为我校双师型教师的认定条件之一。

附件 2

西安文理学院双师双能型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职称		聘任时间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现从事专业方向		
承担的主要课程						
主要学习 工作简历	起止时间	在何单位学习、工作			任何职务	
符合 条件 及 证明 材料	<p>对照《西安文理学院双师双能型教师认定与管理暂行办法》本人符合双师/双能型教师认定条件第 款，现提交有关证明材料（附后）和情况说明如下：</p> <p>需要进行说明的情况：</p> <p>1、</p> <p>2、</p> <p>3、</p> <p>特此申请，请学校给予认定。</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名： 年 月 日</p>					
学院推荐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加盖公章）： 年 月 日</p>					
学校审核 意见	<p>经校学术委员会审议、校长办公会审定，同意认定该教师具备双师双能型教师资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注：本表作为学校双师双能型教师认定的依据，由校人事处统一保管、存档。

